

一场醉驾车祸，酿就两家悲情

肇事者即将当村主任，撞人后拖行两公里抛尸，他的祖母听说后疯了
死者妻子用赔偿金买了电脑，每天都要上QQ给亡夫留言

2010年12月12日下午6点左右，盐城大丰人王虎骑着电动车，准备回家和妻子李文英过结婚周年纪念日。在大丰市区南翔路交叉路口等信号灯时，被同向行驶的唐某某驾驶的小型客货两用车撞倒。发现王虎卡在车轮下后，唐某某选择了逃逸，将原本仍有呼吸的王虎拖行近两公里后，又下车将对方的尸体抛至路边河沟里。

如果没有这起惨剧，再过几天唐某某就将当上村主任，王虎也还在和妻子赚钱准备开店。可是，生活中没有如果，两家人人都在痛苦中生活。

□快报记者 金辰 陈超 匡笠 文/摄



李文英每天都会到丈夫出事的地方，这场车祸后，两个家庭均度日如年 制图 李荣荣

孩子的祖母听说后，整个人都疯了。5个多月来，她始终不肯上床睡，也不肯吃东西，强行把她抱上床，她一会又会滚下来，裹着棉絮在地上睡，满地都是她扔的垃圾。
——唐某某的母亲

老公你好吗？我们儿子很乖很懂事，你放心吧！我在想，你走了有我给你烧钱，要是我哪天走了就没人烧给我了。唉，你要好好保重，也要保佑我们儿子。
——妻子给王虎的QQ留言

»一场惨剧

回家路上，被醉驾司机撞上

王虎和李文英住在盐城大丰市大中镇。2010年12月12日，是他们结婚5周年纪念日。下午4点40分，王虎给妻子打电话：“我估计晚上7点到家，弄点好菜等你下班庆祝。”可当晚10点钟到家之后，李文英并没有见到王虎，她小小抱怨了一下，便带着孩子团团上床睡觉了。

第二天早晨8点，李文英出门上班时，王虎还没回家，打电话也是关机。下午1点，李文英接到电话，说王虎被人撞死了。匆匆赶回家后，她看到村里一大帮人都坐在堂屋里面无表情，知道真的出了事。

撞倒王虎的，是距离大中镇20公里的西团镇村民唐某某。

司机没救人，拖行两公里抛尸

大丰警方披露：王虎被卡在车下后，唐某某曾下车查看，但他没有施救，反而加速逃离现场。警方的鉴定报告显示，王虎系遭车辆撞击，拖、擦致全身多处严重损伤性休克合并胸腹部遭受挤压致窒息死亡。警方分析，这意味着遭到撞击的瞬间，王虎可能没有当场死亡。

就这样，小货车拖着王虎行驶至两公里外的张謇路上。唐某某再次下车，发现王虎的尸体仍在车底，便将尸体从车底拖出，抛入路南侧的水沟中。

警方表示，唐某某在抛尸

“他在村里的人缘很好，喜欢喝酒。”村民们说，唐某某有一辆小货车，平时替人运货。唐某某的母亲表示，“喝酒的事我们说过他，但看他人缘好，很多人投票准备选他做村主任，我们也不好说什么。”

事发当天中午，唐某某带儿子参加朋友的酒宴，一顿酒一直喝到下午，休息没一会，他便开车送儿子上学。由西向东行驶至大丰市开发区南翔路化肥厂路段时，货车追尾撞上了前方同向行驶的电动车，王虎被卡在车下。

事后大丰警方的刑事案件鉴定结论通知显示，唐某某血样检出酒精，含量为100毫克/100毫升，属于醉驾。

时，12岁的儿子站在路旁不停哭泣，慌乱的唐某某甚至上车开行一段才发现没有带上儿子，后又倒车将儿子接上车方才逃逸无踪。警方称，当时目击者并不知道孩子的身份，报警时还称有人绑架小孩。

唐某某的妻子周某在市区一家浴室打工，他便驾车来到浴室北侧的租住房内与妻子碰面，决定由妻子顶替唐某某为肇事司机，同时让儿子作伪证，证明肇事车辆是其母周某驾驶。随后，唐某某穿着带血的衣服直接跳进浴池洗澡。

事发1小时后，在浴室里被抓获

大丰警方记录的消息显示：2010年12月12日18时03分，警方110接报，有人看到一辆灰色小卡车撞到辆电瓶车，电瓶车车主倒在车下，小卡车拖着电瓶车车主逃逸。

负责此案的民警回忆说，当时他们立即通知4个进出城查报站、派出所、交巡警部门进行设卡拦截。13分钟后，警方再次接到报警，肇事车辆车牌被记下，经查询发现肇事车车主就是唐某某。随后，又有人赶到大丰市城北查报站反映，称在现场目击了碾轧及移尸的全过程。大丰警方当即出动了100多名警力，不久后尸体被发现。

18时58分，民警在浴室里抓到了唐某某和周某，停放在浴室后院的肇事车辆一并起获。当晚，大丰警方以涉嫌故意杀人罪将唐某某刑拘，他的妻子周某因涉嫌窝藏、包庇及教唆他人作伪证也被刑拘，但考虑其要照顾未成年儿子，警方允许其取保候审。

警方人士分析认为，唐某某最初的本意是想逃逸，但没想到王虎会卡在车底下，为破坏现场便做出了抛尸的举动。这一切，或许和他还有几天就要当选村主任有关。因为如果酒驾撞死人，不仅要吃官司，还得赔很大一笔钱。

»两家崩溃

死者妻子：开早餐店的梦想破灭

在王虎夫妻卧室的墙面上，挂着一张结婚照，相片中的王虎长得颇为英俊。李文英一直等着大丰警方通知她领回尸体，哪怕王虎的遗体已支离破碎。

李文英一直抱怨的是，事情发生一百多天，唐某某的家人一直都没有向他们说声“对不起”，即使拿钱赔偿也是通过“公家”转交的。警方介绍说，事发后犯罪嫌疑人家属一开始不肯出钱赔偿受害人，后来在他们一再地劝说下，唐家陆续拿出将近4万元给了王家。

“听说对方是村里的干部。”李文英说，他们不敢上门讨说法，“我曾经通过亲戚找到他们家父亲（唐父）的手机号码，打过去对方硬邦邦地说‘要钱没有了，以后法院判多少我们赔多少’。”隔段时间，李文英就要骑着电动车到丈夫出事的地方和被抛尸的地方看看，她说她要一直来看，她相信总有一天唐家会向他们低头。

拿到唐家的赔偿后，李文英干了一件让同村人觉得非常意外的事——买了台电脑。每天，李文英都会点开丈夫灰色的QQ头像，和对方“说话”。清明节那天，李文英的留言是：“老公你好吗？我们儿子很乖很懂事，你放心吧！我在想，你走了有我给你烧钱，要是我哪天走了就没人烧给我了。唉，你要好好保重，也要保佑我们儿子。”

王虎没出事前，夫妻俩每月的收入在3000元左右。王虎曾计算过，凑足5万元，就能开一家早餐店，自己做大厨，妻子打下手。为了这个目标，两人结婚5年几乎没有娱乐活动。“可是现在什么都没有了。我们对不起团团，因为我们连玩具都舍不得帮他买。”李文英说。

也许是听到妈妈提到玩具，在一旁玩耍的团团反倒很兴奋地说自己有很多很多玩具，他领着记者来到里屋的水泥地上——那里散放着香烟壳、几块破积木、掉了一个镜片的眼镜，这就是团团的玩具。

肇事者母亲：家里的老人疯了

李文英认为唐家人傲慢，但事实上，唐家人同样度日如年。

唐家在西团镇某村公路的旁边，一幢二层高的小楼，和李文英家里同样破旧。唐某某的母亲亲坐在屋子门口，脸色蜡黄，眼袋很重，说上两句就要喘上半天，一个亲戚一直陪着她。

事发前，唐家虽说不富裕，但也其乐融融，家中有一个84岁的祖母。唐母是当地农妇，唐父则是西团镇敬老院的退休院长，也算是四世同堂。如今唐某某原本的房间里仍然保留着之前的样子，桌面上积了厚厚的一层灰尘，房间里也没有什么像样的电器。唐母说家中除了唐父每个月400元的退休金外，全靠种田过日子，没有其他来源，赔给王家的4万元，全是向亲戚朋友乡邻借的。“再多也不肯借了，我们俩年龄都大了。”唐母说。

事发前，唐某84岁的祖母虽然有些糊涂，但还能吃能动，但听说唯一的孙子出事后，整个人都疯了。她坐在唐家屋后

院子的地上，身上糊满了泥巴，嘴里不停自言自语，手里还扯着破报纸往身上裹。唐母说，5个多月来，孩子的祖母始终不肯上床睡，也不肯吃东西，强行把她抱上床，她一会又会滚下来，裹着棉絮在地上睡，满地都是她扔的垃圾。

唐母称，目前自己的儿媳和孙子两人在大丰市区另行租房居住，因为全程看到了父亲撞人的事情，12岁的孙子事发后迷迷糊糊，连续发高烧多日，之后就再没回过家。记者多次试图寻找母子二人也未果，其手机也无法接通。

唐母说，他们之所以一直不去王家，是觉得对不起王家，而且害怕上门道歉会被打。唐家的客厅里，放着一张唐某某的照片，唐母总是对着照片喃喃自语。“早点审理完，早点蹲完大牢，也许就能早点回家了，我能早点看到他。”唐母只知道，儿子撞死人，被“公家”带走了，一直到现在都没能见着。

»专家建议

设立专门基金救助双方家属

据了解，唐某某在被大丰警方抓获后，当即以故意杀人罪移交给当地检察机关。来自大丰市检察院的消息称，此案已于4月18日要求警方补充侦查完善证据，然后再行以故意杀人案公诉。当地政法部门人士透露，此案案情重大，目前判断公诉方拟以故意杀人罪起诉，这意味着唐某某或许将被判处死刑或者死缓。

让人深思的是，在唐某某采访时，唐母认为记者是“公家”人，临行前，她一再拜托记者打听一下自己儿子的消息。同样，李文英也认为记者是“公家”人，她希望能够听到唐某某速死的消息。

事后，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研究员、执行院长，浙江大学法学博士傅蔚冈告诉记者做完本案案情后唏嘘地说，应该到了要考虑如何建立刑事案件受害人救助机制的时候了。

傅蔚冈说，一些刑事案件，尤其是死刑案件和重大刑事案件，受害人的民事赔偿问题有时候无法得到很好的解决。在死刑案件和重大刑事案件中，往往能看到，双方都来自农村，或者是外来务工人员，大多属于中低阶层。即使法院判决民事赔偿，他们也很难给付补偿、得到补偿。

傅蔚冈认为，现在很多都是独生子女家庭，一旦出现类似案件，对于受害的家庭来说，完全是摧毁性的破坏。一个案子，往往毁掉两个家庭，而这两个家庭面临的困境，应当由社会来进行救助。比如是否能够由政府职能部门牵头，为这部分人设立一个专门的基金，在发生这些事情后，受害人家属可以申领救助。

此外对于加害人来说，他的家庭往往也随之被摧毁，但加害人有错不代表他的家庭有错，刑事案件救助补偿机制同样应当在适格的情况下承担起部分救助义务，譬如维持加害人家庭基本的生活所需。

傅蔚冈呼吁，应当借一些重大案件得到社会广泛关注的机会，向全社会呼吁尽快建立这种机制，通过合法的制度化方式解决这种悲哀。

(文中人物系化名)